

证券代码：600326  
转债代码：110060  
债券代码：188478

证券简称：西藏天路  
转债简称：天路转债  
债券简称：21 天路 01

公告编号：临 2022-38 号

##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
- 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鉴于中天运已连续 6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公司拟不再聘请中天运为审计机构，公司对中天运多年的辛勤工作表示由衷感谢！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改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截至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结束，中天运已连续为本公司提供了 6 年财务审计服务，6 年内部控制审计服务。鉴于中天运已经连续 6 年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客观性，公司拟改聘信永中和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并授权管理层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与信永中和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订相关审计业务合同。

公司已就变更审计机构事宜通知了中天运，并就相关事宜进行了沟通，中天运对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中天运在执业过程中勤勉尽责，始终坚持独立审计的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

行了审计机构职责，对此公司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 2. 人员信息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36人，注册会计师1,45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30人。

#### 3. 业务规模

信永中和2020年度业务收入为31.7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2.6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7.24亿元。2020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46家，收费总额3.83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05家。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21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亿元。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5. 独立性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2022年4月30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从业人员中4人次受到行政处罚、25人次受到监督管理措施、4人次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何勇先生，199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6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崔西福先生，200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超过 10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丁茂先生，201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诚信记录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 3、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公司授权管理层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公司 2022 年度审计费用，与信永中和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订相关审计业务合同。

## 三、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召开会议，对关于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与会委员一致认为：信永中和是符合《证券法》要求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多年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信永中和具备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执业资质条件，具备相应的知识和履职能力，在国际、国内资本市场具有良好的影响力，熟悉国际、国内资本市场的

监管要求，了解公司及所在行业的生产经营特点，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信永中和是符合《证券法》要求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对上市公司进行年度审计的经验和能力。

公司拟聘请信永中和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充分、恰当地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相关聘任、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信永中和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达瓦扎西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的职务。

### （四）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信永中和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5.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1 日